**福州职业技术学院窗帘采购项目竞价公告**

**第一部分 竞价须知**

**一、网上竞价邀请函**

受福州职业技术学院委托，福建盛鑫招标代理有限公司采用网上竞价采购方式组织实施本次项目的采购，现邀请合格的供应商参加网上竞价。

1. 竞价编号：FJSXWJ2024031
2. 项目名称：福州职业技术学院窗帘采购项目
3. 货物名称、交货期及主要技术规格详见竞价内容及要求“竞价采购一览表”

**4.报名起止时间：2024年11月21日9：00-2024年11月25日17:00**

**5.竞价起止时间：2024年11月26日14:00-16:00（北京时间）**

6．网上竞价招标文件售价为0元。

请潜在供应商应在竞价公告规定的报名时间内进行报名，且公司名称应与竞价时的公司名称一致，本招标公司不接受未报名的潜在供应商竞价，且可以不予以书面通知竞价文件更改补充内容等（如果有的话）。下载竞价文件及上传报价文件网址：http://www.fjsxzb.com。

7．有关本项目采购的相关信息（包括网上竞价文件若有修改）福建盛鑫招标代理有限公司都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福建盛鑫招标代理有限公司(http://www.fjsxzb.com)上公布，请潜在竞价人随时关注相关网站，以免错漏重要信息。

8.采购单位：福州职业技术学院

地址：福州市闽侯上街联榕路8号

联系人：叶老师

联系电话：0591-83760867

招标代理机构：福建盛鑫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福州市鼓楼区鼓东街道湖东路79号外运大厦七层 邮 编：350003

电 话：0591-83508520-8688

联系人：小潘

电子信箱：1051874670@qq.com

**9、竞价保证金、代理服务费汇款账号：**

开户名：福建盛鑫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信银行福州分行

账 号：7341 0101 826 0022 7015

**二、竞价采购一览表**

| 合同包 | 品目号 | 品目名称 | 数量 | 单价（元） | 总价（元） | 竞价保证金（元） | |
| --- | --- | --- | --- | --- | --- | --- | --- |
| 1 | 1 | 福州职业技术学院窗帘采购项目 | 1 | 96329 | 96329 | 1400 | |
| 合同包预算总价：人民币玖万陆仟叁佰贰拾玖元整（￥ 96329） | | | | | | |
| 备注：  1、本项目所涉及的所有费用应包含税费、货物生产、制造、包装、运输、人工、税收、安装调试费及安装所需的辅料、验收、保修、退换货等履行本项目所支付的所有费用。  2、产品安装结束后采购人保留对货物随机抽检的权力，可要求竞价人将货物送至有资质的检验机构进行复检其是否符合技术参数要求，检验费用包含在报价中。 | | | | | | |

**三、合格的竞价供应商**

1、有能力提供本竞价文件所述货物及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均可能成为合格的竞价人，并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或其他相应的证明文件。

2、竞价承诺书。

3、报价人的资格声明。

4、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若有）

5、须提供参加本项目招标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无行贿犯罪的书面声明。

6、报价人须提供参加本项目招标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不良信用记录的书面声明，并同时提供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信息查询无不良信用记录的打印件（或截图）**。

备注：不良信用记录是指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等。

7、竞价保证金凭证复印件。

8、本项目拒绝列入政府不良行为记录期间的企业或个人参与报价。

9、本项目特定资格：无

**四、报名及递交材料须知**

竞价人须先登录福建盛鑫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官网(http://www.fjsxzb .com)首页进行供应商注册，如实完整填写竞价人资料并在网上竞价截止时间前一个工作日须提交 “合格的竞价人”要求的所有相关材料并加盖公章，并同时提供竞价保证金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报名文件请发送1051874670@qq.com邮箱）。未按以上要求提交报名材料的竞价人，将导致其竞价资格被拒绝。**（注册完成后须致电：潘华明13950286270,591-83508520-8688进行审核并开放该项目竞价权限方可登录）。**

**五、报价须知**

1、本次采购的服务为国内供应商。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报价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报价人有责任对以上情形做出声明，否则报价将被拒绝。**

**3、报价人根据竞价文件要求自行编制和上传有效的报价文件（应与纸质报价文件一致），应包含竞价文件要求的所有材料（不限于竞价文件提供的格式）。成交供应商在结果公示后应提交两份纸质报价文件领取成交通知书。**

**在网上竞价截止时间前电子报价文件应按上述要求上传相关材料，未按此要求的，将被视为无效报价文件。电子报价文档具法律效力。**

**在网上竞价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报价文件内容**。

**六、竞价准则**

1、采购代理机构将采购人提出的采购需求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福建盛鑫招标代理有限公司(http://www.fjsxzb .com)进行发布。网上竞价的**报价时限为2024年11月26日14:00-16:00（北京时间）**，在报价时限截止前，潜在竞价人可通过福建盛鑫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官网网竞平台进行竞价。

2、**竞价人首次提交的报价总价必须低于公告最高限价的3%（不含）以上，报价单价不能超过竞价文件的单价最高限价，否则，视为无效报价；在符合采购需求且报价有效的前提下，报价最低者成交（报价相同的，以报价时间优先者成交）。**

**3、竞价过程中，竞价人每次报价必须比自己上次的报价低。**

**4、符合以上要求的报价，可以在规定的报价时限内不限次数报价，直到竞价截止时间为止。**

5、最终有效报价确认办法

（1）竞价结果在提交的报价文件全部满足竞价文件要求的前提下依据统一的价格要素评定最低报价,按价格最低者成交（报价相同者以时间先后顺序确定）确认。

（2）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

①竞价人在竞价平台提交的最后一次报价与竞价人最后一次上传的报价文件中的报价一览表总价不一致的，以竞价人在竞价平台提交的最后一次报价为准；

②报价一览表中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③报价一览表中单价金额小数点或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④报价一览表中总价金额与按照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应按照以下规定经竞价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竞价人不确认的，其报价无效：对计算错误的内容，以书面形式要求竞价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由竞价人代表在规定的时间内（一般在半个小时左右，具体要求将根据实际情况在澄清通知中约定）以书面形式提交。

5、竞价人应遵守采购相关法规，若竞价人违反规定，将按有关规定处理。

6、各竞价人的报价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条“采购，是指以合同方式有偿取得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包括购买、租赁、委托、雇用等”的相关规定。

7、竞价人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价公告，包括修改竞价公告(如有的话)和有关附件，将自行承担因对全部竞价公告理解不正确或误解而产生的相应后果。

8、竞价人同意提供按照采购代理机构可能要求的与其竞价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采购代理机构不一定要接受最低的竞价。

**七、竞价结果确认**

  1、网上竞价公告期满，福建盛鑫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以书面方式通知采购人。同时将成交结果信息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福建盛鑫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竞价平台（http://www.fjsxzb.com）上公告，公告期限为本公告之日起1个工作日。

**2、网上竞价公告期满，若无3家（含）报价人参与报价，或参与竞价的报价人报价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网上竞价无效。**

**3、采购单位在提出采购需求时若有指定品牌、型号的，须在采购单位指定的品牌、型号范围内选定，不符合规定的，网上竞价无效。**

**4、报名文件审核通过或是报价最低不作为最终成交的保证。**报价人必须对其报价文件中提供各种资料、说明的真实性负责。在报名文件审核过程中，如有发现报价人有为谋取成交而提供虚假资料的行为，将取消其报价资格，并按相关规定处罚；竞价结束后，采购单位有可能对成交人报价文件中的承诺内容和证明材料进行核查，成交人应无条件配合采购单位的核查工作，不得托词拒绝核查或隐瞒真实情况；若在签订合同时，发现成交人有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等违法违规行为，将取消其成交人资格，并按相关规定处罚；给采购单位造成损失的，还必须进行赔偿并负相关责任。

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竞价人相互串通竞价，其竞价结果无效:

①不同竞价人的证明材料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②不同竞价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竞价事宜;

③不同竞价人的证明材料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④不同竞价人的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八、竞价报价偏差**

  1、重大偏差。下列情况属于重大偏差：

 （1）报价文件未按竞价文件要求加盖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书面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的；

 （2）报价文件载明的竞价项目完成期限超过竞价文件规定的；

 （3）不符合技术规格、技术标准的要求；

（4）不符合服务和商务（售后）要求；

（5）报价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6）不符合竞价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报价文件有上述情形之一的，认定为未对竞价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作无效报价处理**。

  2、细微偏差。报价文件在实质上响应竞价公告要求，但在个别地方存在漏项或者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和数据等情况，并且补正这些遗漏或者不完整不会对其他报价人造成不公平的结果。细微偏差不影响报价文件的有效性。

  对存在细微偏差的报价人要求在审核结束前予以补正。补正的程序和方法按照法律法规对澄清的规定执行。无法补正的，可在审核时对细微偏差作不利于该报价人的认定。3个以上（含3个）的累积细微偏差视为技术商务不合格，该报价人不予推荐为成交候选人。

 3、审核时依据报价人的全部报价材料，对照竞价文件要求进行审核，逐一核对报价人提交的证明材料。资格条件和不响应技术商务要求的即为无效报价的实质性条款，须按照竞价文件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未提供证明材料的，认定为该项资格条件或该项实质性要求不符合；对报价描述和证明材料不一致的，认定为该项资格条件或该项实质性要求不响应；其他条款，对报价描述和证明材料不一致的，要求报价人进行书面澄清，并以不利于报价人的内容为准进行审核。报价人的澄清、说明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不得超出报价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报价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报价人按要求进行澄清的，采购人以澄清内容为准进行验收；报价人未按要求进行澄清的，采购人以报价描述、证明材料中有利于采购人的内容进行验收。

**九、竞价保证金**：

1、本次**竞价保证金人民币1400.00元整**，以银行转账、电汇等非现金形式提交(不接受现金、现金存款形式提交)；竞价保证金不是以竞价人名义提交的，将导致其竞价资格被拒绝。**竞价人的竞价保证金未在竞价截止时间前一个工作日到达指定账户的将导致其竞价资格被拒绝。**

**缴纳保证金账户信息：**

**开户名：福建盛鑫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 户 行：中信银行福州分行**

**账 号： 7341 0101 826 0022 7015**

2、未成交的竞价人，在竞价结果公告发布1个工作日后即可申请无息退回，成交供应商在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供采购合同后可申请无息退回。

**十、代理服务费**

1、本项目代理服务费：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人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按成交金额进行计算，收费比例1.5%。

2、代理服务费的缴纳方式：

1）成交人应在领取成交通知书的同时按规定的标准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缴清代理服务费。

2）代理服务费以银行转账方式交纳。

3、代理服务费缴交账号：

**开户名：福建盛鑫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 户 行：中信银行福州分行**

**账 号： 7341 0101 826 0022 7015**

**第二部分 竞价内容及要求**

**一、项目概况、技术和服务要求**

**1、竞价内容一览表**

| 合同包 | 品目号 | 品目名称 | 数量 | 单价（元） | 总价（元） | 竞价保证金（元） | |
| --- | --- | --- | --- | --- | --- | --- | --- |
| 1 | 1 | 福州职业技术学院窗帘采购项目 | 1 | 96329 | 96329 | 1400 | |
| 合同包预算总价：人民币玖万陆仟叁佰贰拾玖元整（￥ 96329） | | | | | | |
| 备注：   1. 本项目所涉及的所有费用应包含税费、货物生产、制造、包装、运输、人工、税收、安装调试费及安装所需的辅料、验收、保修、退换货等履行本项目所支付的所有费用。   2、产品安装结束后采购人保留对货物随机抽检的权力，可要求竞价人将货物送至有资质的检验机构进行复检其是否符合技术参数要求，检验费用包含在报价中。 | | | | | | |

**2、**采购清单及技术参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规格/参数 | 数量 | 单位 | 单价  （元） | 总价  （元） |
| 1 | 窗帘布 | 面料材质：100%聚酯纤维；总光通量透射比（%）：7-9 ；克重：400g/m2±5%；幅宽：3600mm（±5%）；面料褶皱比例1:2； 1.甲醛含量:未检出，检出限≤300mg/kg； 2.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含量：未检出，检出限≤5mg/kg； 3.致敏性染料：未检出，检出限≤5mg/kg； 4.含氯苯酚(四氯苯酚、五氯苯酚)：未检出，检出限≤0.05mg/kg； 5.断裂强力（N）：经向：≥2300；纬向：≥1400； 6.胀破强力：≥980Kpa； 7.阻燃性能：需符合《建筑材料及制品燃烧性能分级》GB/T 8624-2012 B1级检测合格； 8.抗菌性能:（金黄色葡萄球菌/大肠杆菌/白色念珠菌/铜绿假单胞菌/肺炎克雷伯氏菌）抑菌率：≥95%。 **注：竞价人需须提供拟投入本项目使用产品的上述5至8项第三方检验（测）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报告需带有CMA标识和可查询的防伪二维码。采购人有权在成交后要求竞价人提供检测报告原件核查。** | 1353 | 米 | 59 | 79827 |
| 2 | 窗帘铝合金轨道 | 1.材质：一般工业用铝及铝合金挤压型材。 2.肩宽：34mm±1mm； 3.高：31mm±1mm； 4.壁厚：2.7mm±0.1mm； 5.走轮行程开口：10mm±1mm。 **注：竞价人需须提供拟投入本项目使用产品的上述2至5项第三方检验（测）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报告需带有CMA标识和可查询的防伪二维码。采购人有权在成交后要求竞价人提供检测报告原件核查。** | 28 | 米 | 69 | 1932 |
| 3 | 白布带（头） | 成分：100%聚酯纤维；  1.PH值≤6.5； 2.甲醛含量：未检出，检出限≤300mg/kg； 3.致敏性染料:未检出，检出限≤5mg/kg； 4.防紫外线性能：UPF≥50，T(UVA)≤3%，T(UVB);≤1%； 5.水洗尺寸变化率（%）：经向：±1%，纬向：±1%； 6.强力保持率：经向：≥80%，纬向：≥120%； 7.阻燃性能：需符合《公共场所阻燃制品及组件燃烧性能要求和标识》GB20286-2006阻燃1级合格。  8.抗菌性能：（金黄色葡萄球菌/大肠杆菌/白色念珠菌/铜绿假单胞菌/肺炎克雷伯氏菌）抑菌率：≥95%。 **注：竞价人需须提供拟投入本项目使用产品的上述6至8项第三方检验（测）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报告需带有CMA标识和可查询的防伪二维码。采购人有权在成交后要求竞价人提供检测报告原件核查。** | 1353 | 米 | 8 | 10824 |
| 4 | 特A级布叉 | 特A四叉钩；表面烤漆。 | 3746 | 个 | 1 | 3746 |
| 合计（总价） | | |  |  |  | 96329 |

**二、商务条件**

1.交付地点： 福州职业技术学院内指定地点（明德楼86面窗帘，厚实楼4面窗帘，致善楼37面窗帘，爱心楼1面窗帘，共计窗帘128面）。

2.交付时间：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7日内完成供货及安装。

3.付款方式与条件：

3.1全部货物交货经安装调试，并经验收合格后，15个工作日内学校凭收讫货物的验收凭证和货物验收合格文件等材料以转账方式向成交人一次性支付 100% 的货物价款。

3.2付款条件：金额为有关合同货物价格100%的正式发票。

4.包装和运输：

4.1包装必须与运输方式相适应，包装方式的确定及包装费用均由成交人负责；由于不适当的包装而造成货物在运输过程中有任何损坏、丢失由成交人负责。

4.2货物、生产、包装、仓储、运输、装卸、保险以及成交人进行安装、调试、验收、保障服务等全部费用及税费均包含在本合同价款中。

5.质保期：免费保修期为1年（从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6.售后服务：在免费保修期内货物如有质量问题时，成交人接到货物通知后4小时内响应，并在5天内免费负责修理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

**7.验收要求：**

7.1到货验收：货物送至采购人安装现场后，成交人和采购人一同拆箱，对其全部货物型号、规格、数量、外型、外观、包装进行到货验收。验收过程中，若发现货物数量、质量有问题或货物不符合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成交人应无条件于5天内免费更换，如采购人因为基建施工等原因影响成交人进场安装，采购人应及时通知成交人，完工期可适当顺延。

7.2最终验收：货物全部安装到位后进行最终验收。采购人在收到成交人的验收申请后15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和成交人共同进行验收。采购人将按照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成交人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书。验收书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验收过程中，若发现货物质量有问题成交人应无条件于5天内免费更换，安装、调试后重新提交验收申请。在此期间，成交人在采购人现场进行安装、调试直至验收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成交人承担且已含在投标总价中。

**8.检验与测试：**

8.1成交人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厂商原装、全新的正品，符合国家的有关标准。标准：本合同所指的货物及服务应符合合同的技术规格所述的标准，如果没有提及适用标准，则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如果中华人民共和国没有相关标准的，则采用货物来源国适用的官方标准。这些标准必须是有关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

8.2本合同价为固定价，不受时间、物价升降等因素的影响，成交人需按所报清单上所列品种送货，不能以其它同类型代替。

8.3成交人应在供货同时向采购人提供所有有关本合同执行的技术文件。如果项目必需但合同又未作规定且需成交人才能提供的技术文件，成交人也应及时向采购人提供。技术文件可以是手册、说明、其他形式的文件资料。

8.4上述技术文件应包含保证采购人能够正确进行使用、检查、检测、验收的需要的所有内容。

8.5所有成交人提供的技术文件的全部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8.6所有未列明交付时间的成交人应提供的技术文件，必须单独包装伴随货物按货物交付时间交付给采购人。技术文件未提供给采购人的，视为成交人未完全履行交付义务。

8.7到货后采购人如发现成交人未提供有关文件，可以推迟付款，直至成交人补齐有关文件。

**9.知识产权：**

成交人须保障采购人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指控。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与采购人无关，成交人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责任与一切费用；如采购人因此而遭致损失的，成交人应赔偿该损失。

**10.产权与风险转移：**

10.1成交人交由承运人运输的在途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由成交人承担。

10.2货物的产权以及损坏、灭失的风险在货物通过验收并交付使用前归属于成交人，在货物通过验收并交付使用时起由成交人转移至采购人。

10.3产权和风险的转移，不影响因成交人履行义务不符合约定，采购人要求其承担违约责任的权利。

**11、保密：**

11.1未经采购人事先书面同意，成交人不得将由采购人为本项目提供的条文、规格、计划、资料提供给与本项目无关的任何第三方，不得将其用于履行本项目之外的其它用途。即使向与履行本项目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项目所必需的范围。

11.2上款所列举的任何物件均是采购人的财产。如果采购人有要求，成交人在收到采购人的要求后10日内应将这些物件及全部复制件还给采购人，不得留存任何备份。

11.3成交人违反本保密条款的，应支付合同总金额1% 的违约金，并赔偿由此给采购人造成的任何损失。本条款在本项目履行期间至履行结束后均有效。

**12.违约责任：**

12.1交货不符合约定或存在缺陷的

成交人对所供货物与合同要求不符负有责任，如经检验证实不符或缺陷存在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合适的原料等，采购人可根据网上竞价文件有关质量保证或检验、验收的规定，选择下述一种或多种结合的方法解决索赔事宜：

12.1.1采购人要求退货并解除合同的，成交人应承担因退货而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管、维护和退回被拒收货物所发生的其它必要费用，且还应向采购人支付合同金额5%的违约金。

12.1.2成交人收到采购人书面索赔通知后5天内，未给采购人答复的，视为索赔已被成交人接受。成交人未能在收到索赔通知后5天内，或征得采购人同意的延长期限内，按照采购人从上列方法中选择的方案解决索赔事宜的，采购人将有权从未付货款中扣回索赔金额，同时保留进一步要求索赔的权利。成交人还应向采购人支付本合同金额5%的违约金。

12.1.3成交人提供的货物或服务不符合合同标准或被采购人使用部门投诉的，每发现一次应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500元。再次发生相同违约情况或因相同问题被投诉的，采购人将向成交人人发出整改通知书，同时成交人应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1000元。发生相同违约情况或相同问题投诉累积三次的，采购人有权扣除全部履约保证金并解除合同。若因此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成交人还应赔偿采购人所受的损失。

12.2.逾期交货的赔偿

12.2.1除不可抗力因素外，如果成交人不能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付和提供服务，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逾期的事实、可能逾期的时间和原因通知采购人。采购人收到成交人通知后，将尽快作出评价，决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期及收取逾期赔偿费，逾期赔偿费的金额为采购人所遭受的所有损失。采购人在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它补救措施情况下，可从合同未付款中扣除逾期违约金，违约金按1000元/天计算，逾期期限一旦达到7天，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且成交人仍应按合同约定支付违约金。违约金的支付不影响采购人向成交人要求损害赔偿。

12.2.2如果成交人未能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提供售后服务的，每逾期1天，成交人应向采购人支付合同总额0.5％的违约金，若因此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成交人还应赔偿采购人所受的损失。

保修期内，成交人未尽保修义务的，采购人可自行寻求解决，成交人应承担自采购人提出故障申告至采购人自行解决相应故障期间内的违约金并赔偿采购人损失，采购人由此产生的费用，由成交人承担。

12.3.因成交人管理不当，致使货物的生产、包装、仓储、运输、装卸、安装、调试及验收过程中导致第三方权益受损的（如安全事故），成交人除应赔偿第三方相应的损失外，还应向采购人支付本合同总额5%的违约金。

13.不可抗力

13.1采购人、成交人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事件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其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件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件系指买卖双方在缔结合同时所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克服的事件, 诸如战争、地震、海啸、瘟疫、骚乱、戒严、暴动等。

13.2受阻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尽快用电报、传真或电传通知对方，并于事件发生后14天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用特快专递或挂号信寄给对方审阅确认。一旦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持续6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方式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或解除合同。但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消除后的次日立即恢复履行。

14.合同终止

14.1.合同自然终止

14.1.1甲乙双方各自完成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合同自然终止。

14.1.2产品发生重大质量事故。

14.1.3产品批准文号被吊销。

14.1.4财政部门款项不到位。

14.1.5国家政策发生改变。

因上述14.1.2、14.1.3款致使合同终止的，成交人应承担相应责任。因上述14.1.4、14.1.5款致使合同终止的，双方均不负任何责任。

14.2违约违规终止合同

若成交人存在下列违约情形，在采购人对成交人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采购人还可向成交人发出书面的违约通知书，单方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4.2.1如果成交人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提供货物（参见第十一条相关规定）；

14.2.2如果成交人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任何义务，经一次书面催告后5天内还是未能履行的；

14.2.3因产品质量原因导致合同无法继续履行（参见第十一条相关规定）。

14.3如果成交人在本合同的投标竞争和实施过程中有违反有关政府采购的法律、法规，用不正当手段影响采购人采购过程，包括谎报或隐瞒事实、损害采购人利益、干扰采购人、评委、招标人的招标、评标等行为的，本合同无效，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应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14.4因成交人破产导致终止合同

如果成交人破产或无清偿能力，采购人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成交人，提出终止合同而不给成交人补偿。该合同的终止将不损害或影响采购人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力。

15.解决争议的方法

15.1采购人、成交人双方协商解决。

15.2若协商解决不成，则通过下列途径解决：

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具体如下：向采购人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三、其他要求：**

1、除竞价采购文件另有规定外，若出现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有强制性规定但竞价采购文件未列明的情形，则报价人应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强制性规定执行。

2、本章内容必须全部满足，**否则按无效报价处理。**

   福建盛鑫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20日**